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地阅读和审核了相关事项的资料，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于成永先生的个人履历和相关资料进行核查。我们认为其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均能够符合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要求，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提名于成永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许金叶、毛建东、朱家安

2023年9月28日